

保山市司法局监狱管理科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云南省保山监狱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保山市司法局监狱管理科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保山市司法局监狱管理科属行政单位，主要职能是协助所在地监狱加强与地方党委政府的联系，服务监狱，宣传监狱，确保监狱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并完成好上级领导机构安排的其他各项工作任务。

（二）重点工作

2019 年度重点工作是顺利完成整体划转至云南省保山监狱。

二、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根据《云南省国家保密局关于对云南省监狱管理局部门决算相关事项密级确认的复函》（云保局函[2016]75 号），监狱系统人员及车辆编制等情况因属涉密内容，不予公开。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保山市司法局监狱管理科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27.0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7.08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与上年对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6.17 万元，其他收入减少 2.61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因 2019 年机构改革，我单位并入云南省保山监狱，财政拨款减少，故收入支出相应减少。二是我单位住宿区进行了“三供一业”改革，将住宿区进行剥离，成立业主委员会进行管理，一应费用都由业主委员会进行管理使用，不再有单位代收代支，故其他收入为零。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保山市司法局监狱管理科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29.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52 万元，占总支出的 97.1%；项目支出 0.85 万元，占总支出的 2.9%；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2018 年度支出合计 56.2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27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2019 年较 2018 年基本支出减少 27.75 万元，项目支出增加 0.85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因 2019 年机构改革，我单位并入云南省保山监狱，财政拨款减少，故收入支出相应减少。二是我单位住宿区进行了“三供一业”改革，将住宿区进行剥离，成立业主委员会进行管理，一应费用都由业主委员会进行管理使用，不再由单位代收代支，故其他收入为零；三是 2018 年度没有项目支出。

支出决算上下年对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支出合 计	2018 年 支出合 计	增减	幅度
类	款	项	合计	29.37	56.27	-26.9	-47.8%
20407			监狱	21.77	23.1	-1.33	5.76%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0.38	18.55	-18.17	-97.95 %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2.04	2.42	-0.38	-15.7%
2080801			死亡抚恤	0	1.2	-1.2	-1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8	8.08	-7	-86.63 %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5	1.62	0.73	45.06%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支出	0.18	0.18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6	1.11	0.45	40.54%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保山市司法局监狱管理科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3.08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82.39%；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的 17.61%。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9 年度用于保障保山市司法局监狱管理科机构为完成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0.85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0.85 万元，具体用于 2019 年人民警察加班工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保山市司法局监狱管理科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4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3.59%。与上年对比减少 25.57 万元，主要是一是因 2019 年机构改革，我单位并入云南省保山监狱，财政拨款减少，故收入支出相应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2. 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3. 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19.9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2.39%。主要用于人员经费 15.9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3.08 万元，项目支出 0.85 万元。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9%。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离退休人员工资和离退休公用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 3.6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3.13%。主要用于在职干警医疗保障缴费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 1.5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67%。主要用于在职干警住房公积金缴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保山市司法局监狱管理科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8 年减少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保山市司法局监狱管理科 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08 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 1.33 万元，一是因 2019 年机构改革，我单位并入云南省保山监狱，财政拨款减少，故收入支出相应减少。二是我单位住宿区进行了“三供一业”改革，将住宿区进行剥离，成立业主

委员会进行管理，一应费用都由业主委员会进行管理使用，不再由单位代收代支，故其他收入为零，支出也相应为零。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保山市司法局监狱管理科资产总额29.53万元，其中，流动资产0万元，固定资产29.17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万元，在建工程0万元，无形资产0.36万元，其他资产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22.9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20.07万元，原因是自2019年1月1日起开始实施《政府会计制度》，按制度要求对固定资产进行补提以前年度累计折旧和折旧。处置房屋建筑物0平方米，账面原值0万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万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万元；出租房屋0平方米，账面原值0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29.53	0	29.17	29.15	0		0.02		0	0.36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我单位无部门绩效自评，部门绩效自评情况由上级主管部门公开。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部门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

（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我单位无需要进行解释的名词。

云南省保山市司法局监狱管理科

2020年9月8日